三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2022年度粮食储备

专项资金公开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明政办发明电〔2022〕14号）要求，现将2022年粮食储备专项资金基本信息公开如下：

1. 专项资金名称：粮食储备专项经费

二、主管部门：三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三、年度预算安排情况：年度预算安排1363万元。

四、项目概况：粮食储备专项资金是由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用于建立市本级粮食风险基金、储备订单粮食直接补贴、粮食流通产业发展等方面的资金。

五、项目总体目标：2022年12月前通过公开拍卖拍买完成33572吨储备粮食轮换，保障储备粮食质量。

六、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粮食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建省分行关于印发 《 福建省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 的通知（闽财建〔2016〕67 号）、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粮食局《关于市本级储备粮油保管、轮换费用及订单粮食直补资金的批复》（明财建〔2016〕72号）等文件执行。

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详见附件：《福建省省级粮食安全专项管理办法》《三明市粮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